

社会消防安全教育培训

《政府及其职能部门消防工作负责人》教学大纲

一、教学目的

通过培训，使培训对象熟悉消防安全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知晓消防工作组织领导、安全监管、消防设施建设、社会消防力量建设、消防经费保障、检查考评等责任，掌握消防安全基础知识、社会消防安全管理要求，提高消防工作管理能力。

二、培训课时

12 课时。

三、培训内容：

（一）消防安全基本知识

1、火灾

- （1）了解火灾的概念及分类。
- （2）了解火灾发生的原因。
- （3）了解防火的基本原理。
- （4）了解火灾的危害。
- （5）了解火灾蔓延的途径。
- （6）了解不同类别火灾的特点。
- （7）了解火灾等级划分的标准。

2、火灾扑救

- （1）掌握火灾报警的方法、内容和要求。
- （2）了解火灾扑救的基本原则。
- （3）了解冷却、隔离、窒息、抑制等灭火原理。
- （4）了解常见灭火剂的种类及适用范围。
- （5）掌握常用灭火设施、器材的种类及使用方法。

3、火场疏散逃生

- （1）掌握疏散逃生的基本方法和要求。

- (2) 了解消防自救呼吸器、救生绳（袋）、缓降器等救生器材的使用方法。
- (3) 掌握疏散指示标志的识别。
- (4) 掌握安全出口、疏散通道、应急照明、防火门、防火卷帘、火灾警报装置等常见疏散逃生相关设施的识别。

4、典型火灾案例分析

了解重特大火灾主要原因及应该吸取的教训。

(二) 消防法规基本常识

- 1、了解消防法规体系及主要消防法规。
- 2、掌握消防工作的方针和原则。
- 3、掌握《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生产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等法律法规有关政府及职能部门消防工作职责的规定。
- 4、掌握政府及其职能部门履行消防工作职责的内容、要求。
- 5、掌握法律法规规定的有关消防行政、刑事责任。

(三) 消防工作基本要求

- 1、了解消防工作在经济发展、社会稳定和保障民生中的重要作用。
- 2、了解组织编制城乡消防规划的程序、内容和要求。
- 3、了解城镇消防安全布局以及消防站、消防供水、消防通信、消防车通道、消防装备的基本要求。
- 4、掌握政府在火灾扑救和应急救援中的职责、任务。
- 5、掌握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建设的基本要求。
- 6、掌握加强农村、社区消防工作的基本要求。
- 7、掌握政府及有关部门开展消防宣传教育培训的职责及要求。
- 8、掌握重大火灾隐患的督促整改要求。
- 9、掌握对政府及有关部门落实消防工作责任制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的内容、方法及程序。

(四) 消防基本能力训练

- 1、常用消防设施、器材操作训练。
- 2、组织扑救初起火灾训练。
- 3、火场疏散逃生、自救互救基本方法训练

4、组织开展消防宣传教育和消防安全检查训练。